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6月25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6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相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邓冠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扬州市康利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认购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900万元收购扬州市康利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莱”）36%股权（其中：以人民币250万元的对价受让王世龙持有的康利莱10.00%的股权，以人民币324万元的对价受让李升荟持有的康利莱12.96%的股权，以人民币200万元的对价受让徐青林持有的康利莱8%的股权，以人民币72万元的对价受让吴妍持有的康利莱2.88%的股权，以人民币54万元的对价受让赵加良持有的康利莱2.16%的股权），再以1500万元认购增资康利莱（其中：人民币42.222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457.777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收购和增资完成后，康利莱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42.2222万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55%。

上述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超募资金。

本次使用超募集资金收购股权并认购增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股权收购并认购增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同期刊登在中国

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扬州市康利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认购增资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